

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申请表

部门：基础部

姓 名	申美莲	性 别	女	出生年月	198605	参 加 工作时间	200909
从事职业 教育工作 年 限	17	校内专任教 师/兼职教 师	校内专任 教师	从事 专业	计算机	“双师型” 教师申请 认定等级	中级
学 历	本科	中职教师系列专业 技术职务及专业		讲师 计算机		职业资格 证书	网络工程 师高级
学 位	理学学 士	非教师系列专业 技术职务及专业				注册执业 资格	

申
请
认
定
理
由

综上，对照《河北省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本人符合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条件的条款。
本人满足条款如下：
1.《河北省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一条规定的认定基本条件。
2.《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基本标准(试行)》规定的第一至第四条标准和对应层次“双师型”教师应具备的全部3个条件。
3.《河北省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中等职业学校中级“双师型”教师对应具备(1)中-a，(2)市级技能竞赛类获一等奖条件。

申请人所在部门审核意见：

同意

负责人签字：

2016年10月20日

学校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专家评议委员会意见：

同意认定中级“双师型”教师。

主任签名

2016年10月25日

学校认定工作审核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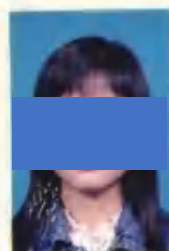
同意



2016年10月25日

普通高等学校

毕业证书



学生 **申美莲** 性别 **女**，一九八六年五月三日生，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**计算机科学与技术**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，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，成绩合格，准予毕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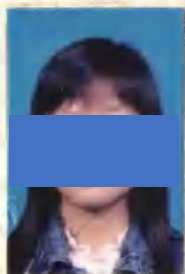
校 名：廊坊师范学院

校（院）长：

李彦瑞

证书编号：1 9

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



持证人：申美莲
性 别：女
出生年月：1986.5.4
民 族：汉族
身份证号码：11
资格种类：高级中学教师资格
任教学科：信息技术
证书号码：20 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教师法》及《教师资格条例》
的规定，认定 申美莲
具备 高级中学
教师资格。

认定机构(公章)

2009年 7 月 14 日



(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)

姓名 申美莲 性别 女
Name Gender

出生年月 19860503
Date of Birth

工作单位 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
Organization

系 列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
Category

专 业 信息技术
Specialism

资格名称 讲师
Qualified Title

批 文 号 唐职改办字[2021]
Approval No. 134号

授 予 时 间 2021年11月9日
Date of Confermen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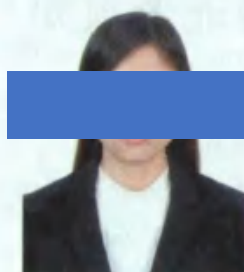
管 理 号 02222162222
File No.

持证人参加：

网络工程师（高级）

职业技术培训，完成培训计划所
规定的内容，经考核，达到相关
岗位培训标准的技术技能水平。

特发此证。



姓 名： 申美莲

身份证号： 1. 27

证书号码： 1. 38

证 明

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：

兹有 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 教师 申美莲 于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 滦南县琪浩电器经销部 企业（公司）网络 部门实习。从事 网络调试员（工作岗位）工作。

申美莲老师熟悉本公司的业务内容，完成部门的设计任务，对接甲方进行业务开展等；实践期间，按照客户需求，完成计算机网络设备的综合布线，对设备间机柜中的网络设备进行配线，测试线缆传输通道的常用技术指标等诸多大型项目的安装与调配，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。

申美莲老师在我公司实践期间，遵守企业规章制度，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岗位职责与要求，为我公司提供了必要的实践技术服务。为我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大力支持。

特此证明

企业名称：滦南县琪浩电器经销部

（单位盖章）

2023 年 8 月 31 日

证 明

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：

兹有 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 教师 申美莲 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 滦南县易通数码城 企业（公司）网络 部门实习。从事 调试员 （工作岗位）工作。

申美莲教师熟悉本公司的业务内容，负责部门的计算机、网络设备、办公电子设备的维护工作；实践期间，及时维修软硬件设备的故障，提高设备的完好率，保障网络的畅通、正常运作及其安全性等。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。

申美莲老师在我公司实践期间，遵守企业规章制度，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岗位职责与要求，为我公司提供了必要的实践技术服务。为我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大力支持。

特此证明

企业名称：滦南县易通数码城

（单位盖章）

2024 年 8 月 31 日



证 明

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：

兹有 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 教师 申美莲 于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在 滦南县易通数码城 企业（公司）网络 部门实习。从事网络调试员（工作岗位）工作。

申美莲教师熟悉本公司的业务内容，负责部门的计算机、网络设备、办公电子设备的维护工作；实践期间，及时维修软硬件设备的故障，提高设备的完好率，保障网络的畅通、正常运作及其安全性等。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。

申美莲老师在我公司实践期间，遵守企业规章制度，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岗位职责与要求，为我公司提供了必要的实践技术服务。为我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大力支持。

特此证明

企业名称：滦南县易通数码城

（单位盖章）

2025 年 8 月 31 日



证 明

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：

兹有 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 教师 申美莲 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在 滦南县创成办公设备经营部 企业（公司）设计部 部门实习。从事 平面设计师（工作岗位）工作。

申美莲教师熟悉本公司的业务内容，完成部门的设计任务，对接甲方进行业务开展等；实践期间，完成了多家公司产品包装及产品宣传设计、多家房地产公司的地产项目的视觉设计、酒店宣传设计等诸多大型项目的设计与制作。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。

申美莲老师在我公司实践期间，遵守企业规章制度，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岗位职责与要求，为我公司提供了必要的实践技术服务。为我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大力支持。

特此证明

企业名称：滦南县创成办公设备经营部

（单位盖章）

2026 年 8 月 31 日



荣誉证书

CERTIFICATE OF HONOR

滦南县职业教育中心：

在2025年唐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
教师组 **WPS办公应用** 赛项中，荣获

团体一等奖

参赛教师：申美莲

